



政府采购项目

采购项目编号：ZHLH-202403-05

榆林市公安局交警支队城区监控维护货 物采购项目

招 标 文 件

采 购 人：榆林市公安局交通警察支队

代理机构：陕西中辉领航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四年三月

目 录

第一章	招标公告.....	- 2 -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 8 -
第三章	评标方法和标准.....	- 29 -
第四章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 34 -
第五章	采购需求及要求.....	- 42 -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 55 -

第一章 招标公告

项目概况

榆林市公安局交警支队城区监控维护货物采购项目招标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陕西省）使用 CA 锁报名后自行下载获取招标文件，并于 2024 年 04 月 22 日 09 时 30 分（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ZHLH-202403-05

项目名称：榆林市公安局交警支队城区监控维护货物采购项目

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预算金额：2,678,010.00 元

采购需求：

合同包 1(榆林市公安局交警支队城区监控维护货物采购项目)：

合同包预算金额：2,678,010.00 元

合同包最高限价：2,678,010.00 元

品目号	品目名称	采购标的	数量（单位）	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品目预算（元）	最高限价（元）
1-1	安全、检查、监视、报警设备	监控采购、维护	1（批）	详见采购文件	2,678,010.00	2,678,010.00

本合同包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合同履行期限：详见采购文件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合同包 1(榆林市公安局交警支队城区监控维护货物采购项目)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如下:

- 2.1.《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财库〔2004〕185号）；
- 2.2.《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实施的意见》（财库〔2006〕90号）；
- 2.3.《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51号）；
- 2.4.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
- 2.5.根据《陕西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陕财办采〔2022〕5号）；
- 2.6.根据《榆林市财政局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榆政财采发〔2022〕10号）；
- 2.7.《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的通知》（陕财办采〔2018〕23号）相关政策、业务流程、办理平台（<http://www.ccgp-shaanxi.gov.cn/zcdservice/zcd/shanxi/>）
- 2.8.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
- 2.9.《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
- 2.10.《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
- 2.11.其他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合同包 1(榆林市公安局交警支队城区监控维护货物采购项目)特定资格要求如下:

3.1、供应商须具备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提供营业执照（提供营业执照的 2022 年度报告）/事业单位法人证书/非企业专业服务机构执业许可证/自然人身份证；

3.2、财务状况报告：提供 2022 年（或 2023 年）财务审计报告（须中介机构审计）或 2022 年（或 2023 年）财务报表（包含利润表、资产负债表、现金流量表），2024 年至今新成立的公司须提供其基本账户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及基本账户开户许可证或基本存款账户信息；

3.3、提供 2023 年 6 月至今已缴存的至少一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的凭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投标人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3.4、提供 2023 年 6 月份至今已缴纳的至少一个月的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依法免税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3.5、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纪，以及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书面声明；

3.6、提供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函；

3.7、对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严重失信主体名单查询、经营异常名录信息查询、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拒绝参与政府采购活动；对列入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proxy.ccgp-shaanxi.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

为信息记录”的单位，拒绝参与政府采购活动；（查询日期为从文件获取之日起至投标截止日前但最终投标截止日当天评审小组查询结果为准）；

3.8、信用中国陕西榆林上传投标信用承诺书（代替投标保证金）；

3.9、本项目不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3.10、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提供书面声明材料）。

三、获取招标文件

时间：2024年04月02日至2024年04月09日，每天上午08:00:00至12:00:00，下午12:00:00至17:00:00（北京时间）

途径：全国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陕西省）使用CA锁报名后自行下载获取

方式：在线获取

售价：0元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时间：2024年04月22日09时30分00秒（北京时间）

提交投标文件地点：网上递交（榆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http://ggzyjy.yl.gov.cn/>）及开标后纸质版递交备案

开标地点：榆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十楼开标1室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1) 平台报名：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陕西省）

(<http://www.sxggzyjy.cn/>)，选择“电子交易平台→陕西政府采购交易系统→陕西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投标人”进行登录，登录后选择“交易乙方”身份进入投标人界面进行报名并下载招标文件。电子招标文件在获取期内进行下载，逾期下载通道将关闭，未及时下载招标文件将会影响后续开评标活动。

(2) 请投标人按照陕西省财政厅关于政府采购供应商注册登记有关事项的通知中的要求，通过陕西省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shaanxi.gov.cn/>）注册登记加入陕西省政府采购供应商库。

(3) 特别提醒：本项目采用电子化不见面开标方式，供应商使用数字认证证书（CA锁）对响应文件进行签章、加密、上传、签到、解密。不见面开标系统的签到和响应文件解密事宜请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榆林市）

(<http://yl.sxggzyjy.cn/>)，选择“服务指南”，点击“下载专区”，点击榆林不见面开标系统操作手册（投标人）、榆林不见面开标大厅投标人询标操作手册 V1.0，请供应商仔细阅读操作手册，了解操作流程，熟练掌握不见面开标、不见面询标操作相关事宜，若无法正常投标，供应商自行承担 responsibility。电子响应文件制作软件技术支持热线：400-998-0000 CA 锁购买：榆林市市民大厦 3 楼，E14、E15 窗口，联系电话：0912-345214。

七、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榆林市公安局交通警察支队

地址：陕西省榆林市长城北路 34 号

联系方式：18966950192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陕西中辉领航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榆林市高新区榆商大厦 B 座 33 楼西南角

联系方式：0912-3607555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杜佩佩

电话：0912-3607555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一）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本表是对投标人须知的具体补充和修改，如有矛盾，应以本资料表为准。

条款号	内 容
1	采购人：榆林市公安局交通警察支队 地 址：陕西省榆林市长城北路 34 号 电 话：18966950126
2	采购代理机构：陕西中辉领航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榆林市榆商大厦 B 座 33 楼西南角 联系人：杜工 电话：0912-3607555
3	合格投标人的特定资格条件：详见公告
4	是否为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否
5	是否允许采购进口产品：否
6	是否允许联合体投标：否
7	联合体的其他资格要求：/
8	项目预算及最高限价金额：2678010.00 元 所属行业：工业
9	是否组织现场考察或者召开答疑会：否
10	如投标人对多个包进行投标，可以中标其中/个合同包
11	☒ 不要求递交 投标信用承诺代替投标保证金 ☐ 要求递交 投标保证金： / ； 投标保证金的缴纳形式：供应商须从基本账户以银行电汇、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提交，确保开标时间前到达指定账号。招标结束之后以转账形式退到供应商的账户。 采购代理机构开户名称：陕西中辉领航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开户行名称：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榆林分行 账 号：1741 0078 8017 0000 0742 投标保证金到达采购代理机构指定账户后，将缴纳凭证电子版扫描件置于招标文件规定处。 供应商以保函形式缴纳投标保证金的，须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将担保机构保函扫描件发送至采购代理机构（邮箱：1373638826@qq.com）备案，并将保函复印件粘贴于招标文件规定处。
12	资格证明文件投标文件：正本：1份、副本：2份； 商务及技术投标文件：正本：1份、副本：2份； 除上述文件外，还须递交投标文件电子文档1份。 注：以上资料，开标后中标单位递交
13	投标截止时间：2024-04-22 09:30:00
14	开标时间：2024-04-22 09:30:00 开标地点：榆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十楼开标室 1
15	信用查询时间：为招标文件发售时间至资格审查工作结束
16	评标方法：综合评分法 注：1、采用最低评标价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以其中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且报价最低的参加评标；报价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参加评标的投标人，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投标无效。 2、使用综合评分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采购人应当根据采购项目技术构成、产品价格比重等合理确定核心产品，并在招标文件中载明。多家投标人提供的核心产品品牌相同的，按前两款规定处理。

17	推荐中标候选人的数量： <u> 3 </u>
18	招标人是否委托评标委员会直接确定中标人： 否
19	是否提交履约保证金： 否 履约保证金金额： / 提交履约保证金的时间： /
20	供货期及服务期： 暂定一年（根据资金使用情况决定服务期）。 付款方式： 合同签订后预付合同价款的 30%；按照监控维护进度分批支付项目款，但支付总金额不超过合同价款的 90%；剩余合同价款的 10%待项目验收合格后，审计后据实结算。 质保期： 1 年 地点： 采购人指定地点 质量要求： 符合国家相关行业质量验收规范合格标准及采购人需求标准。 履约验收标准 履约验收主体及内容： 满足采购人需要。 验收程序： 供应商应当严格按合同约定的内容提供货物及服务。对供应商所提供的货物、服务组织相关人员进行验收，并对相关资料进行认真整理，做好验收准备。验收开始之前，由中标单位项目负责人介绍项目实施进度、工作重点、完成情况等。在 供应商履约结束后，验收工作小组按照职责分工对照政府采购合同中验收有关事项和标准核对每项验收事项，并按照验收方案及时组织验收。 包装和运输 中标单位负责所有设备及材料的包装及运输。确保设备包装完好，运输过程安全，能够及时并完整地到达交付地点，运杂费用包含在总价内，包括设备从供货地点到使用 地点的安装费、运输费、搬运费等。所有设备在运输、搬运的过程中所发生的一切费用，均由成交单位承担。
21	招标代理服务费： 《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计价格〔2002〕1980 号）、《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办公厅关于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有关问题的通知》（发改办价格〔2003〕857 号）规定的 货物类 收费标准向中标人收取代理服务费。
22	本项目是否属于信用担保试点范围： 否
23	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次数： 一次性提出

24	联系单位：陕西中辉领航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联系人：杜工 联系电话：0912-3607555
适用于本投标人须知的额外增加的变动：	
1	根据本项目特点，投标人应提交的其他资格证明文件（特定资格条件）为：详见公告
2	所有响应供应商按照《榆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关于公共资源交易信用承诺网上公示的通知》（榆交易函〔2021〕19号）文件要求，于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自主申报信用承诺。自主上报信用承诺书具体事项如下： 1. 承诺事项名称：选择《榆林市政府采购工程类/货物类/服务类项目供应商信用承诺书》；承诺事由：填写项目名称；承诺附件：按招标文件给定的格式填写，需上传至承诺附件；受理部门为榆林市财政局采购科；承诺有效期为 90 天。 2. 承诺事项名称：选择《投标人信用承诺》；承诺事由：填写项目名称；承诺附件：按招标文件给定的格式填写，需上传至承诺附件；受理部门为榆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承诺有效期为 90 天。 3. 承诺事项名称：《投标人委托代理人员信用承诺书》；承诺事由：填写项目名称；承诺附件：按招标文件给定的格式填写，需上传至承诺附件；受理部门为榆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承诺有效期为 90 天。 4. 承诺事项名称：《投标信用承诺书（保证金）》；承诺事由：填写项目名称；承诺附件：按谈判文件给定的格式填写，需上传至承诺附件；受理部门为榆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承诺有效期同投标有效期。 注：开标开始后采购代理机构将通过平台进行核实查验，未按上

	述要求在“信用中国（陕西榆林）”网站进行上报将否决投标。
3、	中标供应商须在中标公示结束后十个日历天内签署合同
4（特别注意）	该项目将采取“不见面”开标的形式，供应商无须到达开标现场，即可在网上直接参与开标活动。相关注意事项如下： 1、开标当日，请各供应商在开标截止时间前至少提前半小时登录“不见面”开标系统登录方式有以下几种： 1) IE 浏览器输入网址： http://111.20.184.126:8081/BidOpeningHallICS/bidhall/default/login; 2) 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榆林市）】网站首页点击不见面开标模块进入； 3) 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网站首页点击不见面开标模块选择榆林市进入。 注：登录不见面开标系统请选择 IE11 浏览器 2、供应商应按要求及时签到（签到时间为投标截止时间前 1 小时内，如果未签到将视为放弃投标资格），评审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可能会就某些问题要求供应商进行在线澄清，请供应商保持在线直到评审结束； 3、投标供应商开标时无需提交纸质投标文件，开标后中标单位将投标文件纸质版与电子版一份（电子版包含一份可编辑版 word 和一份签章后的 PDF 一份）快递至陕西中辉领航工程管理有限公司；联系电话：0912-3607555；地址：陕西省榆林市榆商大厦 B 座 33 楼（备案用）（快递单号复印件发送至 1373638826qq.com）。 4、开标过程中，供应商在收到工作人员“开始解密”指令后，请及时使用 CA 对电子投标文件进行解密。解密时所用 CA 应与加密投标文件时所用 CA 相同；注：竞谈、磋商招标方式解密时间为 30 分钟，公开招标解密时间为 60 分钟，在解密时间内供应商全部解密完成后，

	可提前进入开标下一阶段。 5、相关技术问题，请咨询软件开发商：技术支持热线：400-998-0000/400-928-0095 6、榆林不见面开标系统操作手册下载方式：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榆林市）】网站首页选择【服务指南】-【下载专区】-点击【榆林不见面开标系统操作手册（投标人）】进行下载。
5、行业划分	（一）农、林、牧、渔业。营业收入 2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营业收入 5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营业收入 5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营业收入 5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二）工业。从业人员 10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4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3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2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3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3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三）建筑业。营业收入 80000 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 8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营业收入 6000 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 5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营业收入 300 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 3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营业收入 300 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 3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四）批发业。从业人员 2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4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2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5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5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5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五）零售业。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2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5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5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六）交通运输业。从业人员 10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3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3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3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2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

	人员 2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2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七）仓储业。从业人员 2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3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八）邮政业。从业人员 10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3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3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2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九）住宿业。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2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餐饮业。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2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一）信息传输业。从业人员 20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二）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5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5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三）房地产开发经营。营业收入 200000 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 1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营业收入 1000 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 5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 2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 20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	---

	(十四) 物业管理。从业人员 10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5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3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5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5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五)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或资产总额 12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资产总额 8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且资产总额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或资产总额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六) 其他未列明行业。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	--

(二) 投标人须知

一、总 则

1.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及投标人

1.1 采购人：是指依法进行政府采购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

本项目的采购人见投标须知前附表。

1.2 采购代理机构：本项目的采购代理机构为陕西中辉领航工程管理有限公司，见投标须知前附表。

1.3 投标人：是指响应招标、参加投标竞争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潜在投标人：以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获取本项目招标文件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本项目的投标人须满足以下条件：

1.3.1 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关于供应商条件的规定，遵守本项目采购人和财政部门政府采购的有关规定。

1.3.2 以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获得了本项目的招标文件。

1.3.3 符合投标须知前附表中规定的合格投标人的其他资格要求。

1.3.4 若投标须知前附表中写明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如投标人为非中小企业或所投产品为非中小企业产品，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1.3.5 若投标须知前附表中写明允许采购进口产品，投标人应保证所投产品可履行合法通关手续进入中国关境内。

若投标须知前附表中不允许采购进口产品，如投标人所投产品为进口产品，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1.4 如投标须知前附表中允许联合体投标，对联合体规定如下：

1.4.1 两个及以上供应商可以组成一个投标联合体，以一个投标人的身份投标。

1.4.2 联合体各方均应符合本须知规定。

1.4.3 采购人根据采购项目对投标人的特殊要求，联合体中至少应当有一方符合相关规定。

1.4.4 联合体各方应签订共同投标协议，明确约定联合体各方承担的工作和相应的责任，并将共同投标协议作为投标文件第一部分的内容提交。

1.4.5 大中型企业、其他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与小型、微型企业组成联合体共同参加投标，共同投标协议中应写明小型、微型企业的协议合同金额占到共同投标协议投标总金额的比例（不适用）。

1.4.6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联合体各方不得再单独参加或者与其他供应商另外组成联合体参加本项目同一合同项下的投标，否则相关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1.4.7 对联合体投标的其他资格要求见投标须知前附表。

1.5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参与本项目同一合同项下的投标的，其相关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1.6 为本项目提供过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本项目上述服务以外的其他采购活动。否则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1.7 本项目所属行业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 资金来源

2.1 本项目的采购资金已列入政府采购项目预算，具有开展政府采购活动的条件。

2.2 项目预算金额和最高限价（如有）见投标须知前附表。

2.3 投标人报价超过招标文件规定的预算金额或者预算额度内最高限价的，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3. 投标费用

不论投标的结果如何，投标人应承担所有与投标有关的费用。

4. 适用法律

本项目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投标人、评标委员会的相关行为均受《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及本项目本级和上级财政部门政府采购有关规定的约束和保护。

二、招标文件

5. 招标文件构成

5.1 招标文件共六章，构成如下：

第一章 招标公告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第三章 评标方法和标准

第四章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第五章 采购需求及要求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5.2 招标文件中如有不一致的，有澄清的部分以最终的澄清更正内容为准；未澄清的，以投标须知前附表为准；投标须知前附表不涉及的内容，以编排在后的最后描述为准。

5.3 投标人应认真阅读招标文件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技术规范等。如投标人没有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者投标文件没有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做出响应，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5.4 现场考察或者答疑会及相关事项见投标须知前附表。

6. 招标文件的澄清与修改

6.1 采购人可主动地或在解答投标人提出的澄清问题时对招标文件进行澄清或修改。采购代理机构将以发布澄清（更正）公告的方式，澄清或修改招标文件，澄清或修改内容作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6.2 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采购代理机构将以书面形式通

知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并对其具有约束力。投标人在收到上述通知后，应及时向采购代理机构确认。投标人未回复的，视同已知晓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

因潜在投标人原因或通讯线路故障导致通知逾期送达或无法送达，采购代理机构不因此承担任何责任，有关的招标采购活动可以继续有效进行。

7. 投标截止时间的顺延

为使投标人有足够的时间对招标文件的澄清或者修改部分进行研究而准备投标或因其他原因，采购人将依法决定是否顺延投标截止时间。

三、投标文件的编制

8. 投标范围及投标文件中标准和计量单位的使用

8.1 投标人可对招标文件中一个或多个标段进行投标或者中标，除非在投标须知前附表中另有规定。

8.2 投标人应当对所投标段招标文件中“采购需求及要求”所列的所有内容进行投标，如仅响应部分内容，其该标段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8.3 无论招标文件中是否要求，投标人所投服务及伴随的货物和工程均应符合国家强制性标准。

8.4 除招标文件中有特殊要求外，投标文件中所使用的计量单位，应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9. 投标文件组成

9.1 投标文件由“第一部分资格证明文件”和“第二部分商务及技术文件”组成。投标人应完整地按照招标文件提供的投标文件格式及要求编写投标文件。投标文件中资格审查和符合性审查涉及的事项不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9.2 上述文件应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签署和盖公章或经公章授权的其他单位章（以下统称公章）。采用公章授权方式的，应当在投标文件第一部分附公章授权书（格式自定）。

10. 证明投标标的的合格性和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技术文件（不适用于本项目）

10.1 投标人应提交证明文件，证明其投标标的符合招标文件规定。该证明文件是投标文件的技术文件。

10.2 前款所述的证明文件，可以是文字资料、图纸和数据。

10.3 本条所指证明文件不包括对招标文件相关部分的文字、图表的复制。

11. 投标报价

11.1 投标人的报价应当包括满足本次招标全部采购需求所应提供的货物，以及伴随的服务和工程。所有投标均应以人民币报价。投标人的投标报价应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价格法》。

11.2 投标人应在投标分项报价表上标明分项货物的品牌、型号、厂家、伴随的服务和工程的价格（如适用）和总价，并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署。

11.3 采购人不接受具有附加条件的报价或多个方案的报价。

11.4 投标人所报的投标报价在合同履行过程中是固定不变的，不得以任何理由予以变更。任何包含价格调整要求的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11.5 投标人所提供的分项报价表须有产品的品牌、型号、厂家，否则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12. 投标保证金

12.1 投标人应按照投标须知前附表规定递交投标保证金。

13. 投标有效期

13.1 投标有效期为提交投标文件截止之日起 90 个日历日，投标应在投标有效期内保持有效。投标文件委托代理授权书委托期限必须大于等于投标截止之日起 90 个日历日。投标有效期及授权书委托期限不满足要求的投标，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13.2 因特殊原因，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可在原投标有效期截止之前，要求投标人延长投标文件的有接受该要求的投标人将不会被要求和允许修正其投标。投标人也可以拒绝延长投标有效期的要求，且不承担任何责任。上述要求和答复都应以书面形式提交。

14. 投标文件的制作

14.1 投标人应按投标须知前附表中的规定，准备和递交投标文件正本、副本和电子文档，每份投标文件封皮须清楚地标明“正本”或“副本”。投标文件的副本

可采用正本的复印件，若正本和副本不一致，以正本为准。

- 14.2 用上传至陕西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签字盖章后的电子版打印。

四、投标文件的递交

15. 投标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 15.1 无需密封。

16. 投标截止

- 16.1 投标人应在投标须知前附表中规定的截止时间前，将投标文件递交到招标公告中规定的地点。

- 16.2 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将拒绝接收在投标截止时间后送达的投标文件。

17. 投标文件的接收、修改与撤回

- 17.1 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将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和地点接收投标文件。

- 17.2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收到投标文件后，将记载投标文件的送达时间和密封情况。

- 17.3 递交投标文件以后，如果投标人要进行修改，须提出书面申请并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送达开标地点，投标人对投标文件的修改申请应按本须知规定编制、签署、密封、标记。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将予以接收，并视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递交投标文件以后，如果投标人要进行撤回的，须提出书面申请并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送达开标地点，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将予以接受。（本项目属于电子标，最终投标文件以投标人递交网上的电子投标文件为准）。

- 17.4 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后，投标人不得对其投标文件做任何修改。

- 17.5 除投标人不足3家未开标外，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对所接收投标文件概不退回。

五、开标及评标

18. 开标

- 18.1 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将按投标须知前附表中规定的开标时间和地点组织开

标，并邀请所有投标人代表参加。

投标人不足 3 家的，不予开标。

- 18.2 开标时，由投标人或其推选的代表检查自己或所代表的投标文件的密封情况，经记录后，由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当众拆封投标文件第一部分，宣读投标人在开标一览表中所填写的全部内容。对于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的投标声明，在开标时当众宣读，评标时有效。（不适用）

本项目属于不见面电子标，投标文件只作为备案资料，开标现场以电子标为准，全程开标都在不见面开标系统进行。

未宣读的投标价格、价格折扣等实质内容，评标时不予承认。

- 18.3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对开标过程进行记录、录像，并存档备查。

投标人代表准时参加不见面开标会议的，否则视同投标人放弃投标。

- 18.4 投标人代表对开标过程和开标记录有疑义，以及认为开标现场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相关工作人员有需要回避的情形的，应当场提出询问或者回避申请。

19. 资格审查及组建评标委员会

- 19.1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依据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内容，对投标人及其投标货物的资格进行审查，未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人不进入评标；资格证明文件未在“资格证明文件模块”中的，将被认定为未通过资格审查。

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人不足三家的，不得评标。

- 19.2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按投标须知前附表中规定的时间查询投标人的信用记录。

- 19.2.1 投标人在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或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以及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九条规定的行政处罚记录，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投标的，联合体任何成员存在以上不良信用记录的，联合体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 19.2.2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经办人将查询网页打印并存档备查。投标人不良信用记录以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查询结果为准。投标人自行提供的与网站信息不一致的其他证明材料亦不作为资格审查依据。

在本招标文件规定的查询时间之外，网站信息发生的任何变更均不作为资格审

查依据。

- 19.3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及本项目本级和上级财政部门的有关规定依法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评标工作。

20. 投标文件符合性审查与澄清

- 20.1 符合性审查是指依据招标文件的规定，从商务和技术角度对投标文件的有效性和完整性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做出响应。

20.2 投标文件的澄清

- 20.2.1 在评标期间，评标委员会将以书面方式要求投标人对其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对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以及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履约的情况作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应在评标委员会规定的时间内以书面方式进行，并不得超出投标文件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 20.2.2 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将作为投标文件的一部分。

- 20.3 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1) 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网上递交电子投标报价一览表必须与电子唱标报价一致，否则按废标处理。

(2)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3)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4)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按照第20.2条的规定经投标人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对不同文字文本投标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 20.4 投标人为提供服务所伴随的货物如被列入财政部与国家主管部门颁发的节能产品或环境标志产品的，应提供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认证证书等相关证明，在评标时予以优先采购，具体优先采购办法见第三章评标方法和标准。

如投标人为提供服务所伴随的货物为政府强制采购的产品，投标人所投产品应属于品目清单的强制采购部分。投标人应提供有效期内的认证证书，否则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如投标人为提供服务所伴随的货物属于信息安全产品的，投标人所投产品应为经国家认证的信息安全产品，并提供由中国信息安全认证中心按国家标准认证颁发的有效认证证书，否则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20.5 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核心产品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1. 投标偏离

投标文件中存在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负偏离，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22. 投标无效

22.1 在比较与评价之前，根据招标文件的规定，评标委员会要审查每份投标文件是否响应了招标文件的要求。投标人不得通过修正或撤销不符合要求的偏离，从而使其投标成为实质上响应的投标。

评标委员会决定投标的响应性只根据招标文件要求和投标文件内容。

22.2 如发现下列情况之一的，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 (1) 未按照招标文件规定要求签署、盖章的；
- (2) 未满足招标文件中商务和技术条款的实质性要求；
- (3) 属于串通投标，或者依法被视为串通投标；
- (4)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履约的，且投标人未按照规定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
- (5) 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 (6) 属于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投标无效情形；
- (7) 不符合法规和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的。

23. 比较与评价

23.1 经符合性审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评标委员会将根据招标文件确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对其技术部分和商务部分做进一步的比较和评价。

23.2 评标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和条件进行。根据实际情况，在投标须知前附表中规定采用下列一种评标方法，详细评标标准见招标文件第三章：

- (1) 最低评标价法，是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要求，且投标报价最低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

(2) 综合评分法,是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第一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

- 23.3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办法》(财库[2020]46号)、《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和《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文件规定及陕西省民政厅、陕西省财政厅、陕西省残疾人联合会文件《关于政府采购优先购买福利性企业产品和服务的意见》(陕民发〔2015〕1号)的规定,对满足价格扣除条件且在投标文件中提交了《投标人企业类型声明函》、《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的投标人,其投标报价扣除20%后参与评审。具体办法详见招标文件第三章。

- 23.4 落实其他政府采购政策条款。具体办法详见招标文件第三章。

24. 废标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将导致项目废标:

- (1) 符合专业条件的供应商或者对招标文件做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不足三家;
- (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3) 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 (4)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25. 保密要求

- 25.1 评标将在严格保密的情况下进行。
- 25.2 有关人员应当遵守评标工作纪律,不得泄露评标文件、评标情况和评标中获悉的国家秘密、商业秘密。

六、确定中标

26. 中标候选人的确定原则及标准

除评标委员会受采购人委托直接确定中标人的情形外,对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的投标人按下列方法进行排序,确定中标候选人:

- (1) 采用最低评标价法的,除了算术修正和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进行的价格扣除外,不对投标人的投标价格进行任何调整。评标结果按修正和扣除后的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报价相同的处理方式详见招标文件第三章。

(2) 采用综合评分法的，评标结果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修正和扣除后的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与投标报价均相同的处理方式详见招标文件第三章。

27. 确定中标候选人和中标人

27.1 评标委员会将根据评标标准，按投标须知前附表中规定数量推荐中标候选人。

27.2 按投标须知前附表中规定，由评标委员会直接确定中标人。

28. 发出中标通知书

在投标有效期内，中标人确定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发布中标公告。在公告中标结果的同时，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中标通知书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29. 告知中标结果

在公告中标结果的同时，告知未通过资格审查投标人未通过的原因；采用综合评分法评审的，还将告知未中标人本人的评审得分和排序。

30. 签订合同

30.1 中标人应当自发出中标通知书之日起 10 个日历天内，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30.2 招标文件、中标人的投标文件及其澄清文件等，均为签订合同的依据。

30.3 如中标人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中标人须按投标保证金承诺书内容向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支付赔偿；采购人可以按照评标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排序，确定下一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也可以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30.4 当出现法规规定的中标无效或中标结果无效情形时，采购人可与排名下一位的中标候选人另行签订合同，或依法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31. 履约保证金

31.1 如果需要履约保证金，中标人应按照投标须知前附表规定向采购人履约保证金保函（格式见本章附件 2）。经采购人同意，中标人也可以自愿采用其他履约保证金的提供方式。

31.2 政府采购利用担保试点范围内的项目，除 31.1 规定的情形外，中标人也可以按照财政部门的规定，向采购人提供合格的履约担保函。

31.3 如果中标人没有按照上述履约保证金的规定执行，将被视为放弃中标资格，中标人须按投标保证金承诺书的承诺向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支付赔偿。在此情况下，采购人可确定下一候选人为中标人，也可以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32. 预付款

32.1 预付款是指在政府采购合同签订后、履行前，采购人向中标人预先支付部分合同款项，预付款比例按照投标须知前附表规定执行。

32.2 如采购人要求，中标人在收到预付款前，需向采购人提供预付款保函。预付款保函是指中标人向银行或者有资质的专业的担保机构申请，由其向采购人出具的确保预付款直接或者间接用于政府采购合同履行或者保障政府采购履约质量的银行保函或者担保保函等。

32.3 本项目采购人不需要支付预付款的情形，见投标须知前附表。

33. 招标代理服务费

本项目向采购代理机构支付招标代理服务费，按照投标须知前附表规定执行。

34. 政府采购信用担保及融资

34.1 投标人递交的履约担保函应符合本招标文件的规定。

34.2 为了进一步推动金融支持政策更好适应市场主体的需要，扎实落实国务院关于支持中小企业发展的政策措施，积极发挥政府采购政策功能，有效缓解中小企业融资难、融资贵问题，根据中办、国办《关于促进中小企业健康发展的指导意见》、财政部、工信部《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号）、《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加快推进我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工作的通知》（陕财办采〔2020〕15号）等有关规定，按照市场主导、财政引导、银企自愿、风险自担的原则，中标（成交）供应商可根据自身资金需求，登录陕西省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平台（<http://www.ccgp-shaanxi.gov.cn/zcdservice/zcd/shanxi/>）在线申请，依法参加政府采购信用融资活动。

榆林市“政采贷”业务办理银行联系表如下

序号	银行名称	产品名称	贷款额度	贷款期限	贷款利率	办理时效	联系人
1	长安银行	政采贷	1000万元	1-3年	3.45%	72小时	魏 众 15109123951
2	中信银行	政采E贷	1000万元	1-3年	3.45%起	24小时	李 靖 15509125117
3	光大银行	政采贷	1000万元	1-3年	3.45%	72小时	刘 波 18809125468
4	交通银行	秦政贷	1000万元	1年	3.45%	24小时	张 飞 15291296886

5	中国银行	政采贷	1000万元	1-3年	3.45%	72小时	李浩 18691230007
6	招商银行	政采贷	3000万元	1-3年	3.45%起	24小时	马辉 15596100007
7	浦发银行	政采E贷	2000万元	1年	3.8%	72小时	朱君 15629169158
8	农商银行	政采贷	1000万元	1-2年	3.45%-5.8%	24小时	王璐 15529875056
9	农业银行	政采贷	3000万元	1年	3.45%-3.85%	24小时	杨尧 13325409313
10	民生银行	政采E贷	3000万元	1年	3.45%起	24小时	郝双双 15991225850

备注：银行排名不分先后。如产品额度、期限、利率等内容发生改变，以银行解释为准。

35. 廉洁自律规定

- 35.1 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不得以不正当手段获取政府采购代理业务，不得与采购人、供应商恶意串通。
- 35.2 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不得接受采购人或者供应商组织的宴请、旅游、娱乐，不得收受礼品、现金、有价证券等，不得向采购人或者供应商报销应当由个人承担的费用。

36. 人员回避

潜在投标人认为招标文件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投标人认为采购人员及其相关人员有法律法规所列与其他供应商有利害关系的，均可以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书面提出回避申请，并说明理由。

37. 质疑的提出与接收

- 37.1 投标人认为招标文件、招标过程和中标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和《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的有关规定，依法向采购人或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
- 37.2 质疑供应商应按照财政部制定的《政府采购质疑函范本》格式（可从财政部官方网站下载）和《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的要求，在法定质疑期内以书面形式质疑，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应一次性提出。
- 超出法定质疑期提交的质疑将被拒绝。
- 重复或分次提出的、内容或形式不符合《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的，质疑

供应商将依法承担不利后果。

37.3 供应商提交质疑函的要求

37.3.1 供应商提出质疑时，应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37.3.2 质疑供应商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的，质疑函应按要求列明“授权代表”的有关内容，并在附件中提交由质疑供应商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载明代理人的姓名、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37.3.3 质疑供应商若对项目的某一分包进行质疑，质疑函中应列明具体分包号。

37.3.4 质疑函的质疑请求应与质疑事项相关。

37.3.5 质疑函的质疑事项应具体、明确，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

37.3.6 质疑供应商为自然人的，质疑函应由本人签字，质疑供应商为法人或其他组织的，质疑函应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并加盖公章。授权代表签字的需提供相应的授权书。

37.4 质疑函接收部门、联系电话和通讯地址，见投标须知前附表。

第三章 评标方法和标准

采购人委托采购代理机构负责组织本项目的评标工作。资格审查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负责，评标工作由评标委员会负责。工作程序如下：

一、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负责资格审查工作（审查内容为招标公告中特定资格要求）。

投标文件中的资格证明文件出现下列情况者（但不限于），按无效投标处理：

- 1、投标人资格证明文件的完整性、有效性或符合性不符合要求的。
- 2、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授权书的完整性、有效性、符合性不符合要求的。
- 3、信用查询不符合要求的。

二、由**评标委员会**负责的审查评审工作。

1、符合性审查是指评标委员会依据招标文件的规定，从商务和技术角度对投标文件的有效性和完整性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做出响应。出现下列情况者（但不限于），按无效投标处理。

- 1.1 投标文件未按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的。
- 1.2 投标人投标报价超出采购预算或最高限价的。
- 1.3 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服务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且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
- 1.4 投标保证金未提交或金额、形式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
- 1.5 投标方案不能满足采购人需求。
- 1.6 供应商的供货方案、技术指标、功能及配置等必须切合本项目实际情况，否则按无效标处理。
- 1.7 投标有效期及授权委托书期限。
- 1.8 网上信用承诺未按招标文件要求承诺。
- 1.9 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内容。
- 2、如有必要，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文件有关事项作出书面澄清或者说明。
- 3、对投标文件进行比较和评价

本项目评标方法为综合评分法，评标委员会对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的投标文件，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进行评审打分，以评审得分从高到低顺序确定中标候选人。

评标委员会每位成员独立对每个有效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评价、打分；然后汇

总每个投标人的得分，计算得分平均值，以平均值由高到低进行排序，按排序顺序推荐中标候选人。分值计算保留小数点后一位，第二位四舍五入。

4、推荐中标候选人名单，或者根据采购人委托直接确定中标人。

5、采购代理机构核对评标结果。

三、评审标准中应考虑下列因素（本项目专门面向小微企业采购，不再执行价格优惠政策）：

1、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和《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陕西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陕财办采〔2022〕5号）、《榆林市财政局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榆政财采发〔2022〕10号）的规定，对满足价格扣除条件且在投标文件中提交了《投标人企业类型声明函》、《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的投标人，其投标报价扣除 20%后参与评审。对于同时属于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不重复进行投标报价扣除。

2、根据《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的规定，投标人为提供服务所伴随的货物属于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品目清单范围内，且投标人所投产品具有有效期内的产品认证证书，在评标时予以优先采购，具体见评审因素和指标内容。

3、如投标人为提供服务所伴随的货物为政府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投标人所投产品的品牌及型号必须为清单中有效期内产品并提供证明文件，否则其投标将作为无效投标被拒绝。

4、使用综合评分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5、中标候选人并列时的处理方式：

评标结果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

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

评审因素和指标

评审因素及权值		评分标准
投标报价 (30 分)		1、满足采购文件要求且报价最低的供应商的价格为投标基准价。各供应商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投标报价得分=（投标基准价/投标报价）×价格权值。 2、最低报价不是中标的唯一标准。 3、本项目不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评审时执行价格优惠政策（价格优惠 20%）。 4、供应商不得以低于成本的报价参加投标。评标小组认为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开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小组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实施方案 评审 (30 分)	评标委员会根据投标人实施方案中：①供货方案；②项目进度计划合理；③人员配备合理；④安装机具配备充分度；⑤质量管理体系完善；⑥安全文明及夜间施工措施可靠性等进行综合打分；内容完整且切合项目实际的得 30 分，每缺少一项内容扣 5 分，每有一处缺陷（缺陷是指：存在不适用项目实际情况的情形、凭空编造、笼统描述、内容前后不一致、内容无法连贯、前后逻辑错误、涉及的规范及标准错误、地点区域错误、直接套用其他项目方案、与项目实施特点不匹配、不符合或不满足采购需求实际等等任意一种不利于项目实施情况）扣 1 分，扣完为止。
	建设材料 评审 (8 分)	所用材料应符合国家及行业产品标准和设计要求，不得使用劣质材料，供应商应制定实施本项目安全承诺书。方案科学、合理、有保障，可实施性强； 1、方案非常全面、非常具体、非常合理且可行的为优，计 (5-8] 分； 2、方案较全面、较具体、较合理且可行的为良，计 (3-5] 分； 3、方案一般全面、一般具体、一般合理、一般可行的为一般，计 (0-3] 分；

		注评标委员会独立、自主评审，进行赋分。此项缺失，得分零分。
	售后服务 评审（20 分）	评标委员会根据投标人售后服务方案中：①售后服务体系机构科学性；②售后服务人员组成合理分工明确；③服务及保障措施完善可行；④故障排除能力及响应时间及时性；⑤质保期后服务承诺等进行综合打分； 内容完整且切合项目实际的得 20 分，每缺少一项内容扣 4 分，每有一处缺陷（缺陷是指：存在不适用项目实际情况的情形、凭空编造、笼统描述、内容前后不一致、内容无法连贯、前后逻辑错误、涉及的规范及标准错误、地点区域错误、直接套用其他项目方案、与项目实施特点不匹配、不符合或不满足采购需求实际等任意一种不利于项目实施情况）扣 1 分，扣完为止。
	应急预案 评审（2 分）	成立本项目售后服务团队，售后服务应急预案包括但不限于：突发状况的处理，紧急故障处理预案（响应时间、电话支持、现场服务、定期巡查等）等。根据其方案详细、具体、可行性响应程度计 0-2 分。
商务部分 (10 分)	类似 业绩评审 (10 分)	供应商需提供 2021 年 1 月至投标截止时间前承接的类似业绩（以合同签订日期或中标通知书发出时间为准）。每提供一个计 5 分，满分 10 分。 （提供有效合同复印件或中标通知书复印件并加盖公章，否则不计分。）

第四章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项目名称：榆林市公安局交警支队城区监控维护货物采购项目

甲 方：

乙 方：

年 月 日

服务项目合同书

项目合同书

项目名称：榆林市公安局交警支队城区监控维护货物采购项目

合 同 书

甲 方：

乙 方：

时 间：

榆林市公安局交警支队城区监控维护货物采购项目合同书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开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就榆林市公安局交警支队城区监控维护货物采购项目服务项目相关事项，经甲乙双方协商，达成如下协议。

一、系统概况:

1. 项目名称：榆林市公安局交警支队城区监控维护货物采购项目。
2. 项目地址：榆林市区。
3. 服务性质：系统维护服务及技术支持。
4. 服务范围：负责监控系统前端设备及其辅助设施的定期维护、保养、检修、设备更换及紧急故障处理工作，确保整个系统的正常运行。

二、维护服务费及结算:

1. 合同价款: _____。
2. 项目款支付:

合同签订后预付合同价款的 30%；按照监控维护进度分批支付项目款，但支付总金额不超过合同价款的 90%；剩余合同价款的 10%待项目验收合格后，审计后据实结算。

三、甲乙双方的责任和义务:

1. 甲方的责任和义务:
 - 1.1 甲方发现系统有异常情况出现后,应及时通知乙方并详细说明故障现象,以便于乙方根据故障现象进行相应准备。
 - 1.2 乙方在对系统进行维修及保养过程中,甲方为乙方提供必要的

协调帮助和便利设施。维修完毕后，甲方及时派人进行检查和验收并在维修单上签字确认。

1.3 在维修保养过程中，甲方应给予乙方必要的协助工作，负责协调处理与其他部门以及其他工种的配合事宜。

1.4 甲方应根据合同条款及时支付乙方相应的维护保养费用。

1.5 甲方应根据乙方签到签退情况按月统计乙方工时数，一个日历天工作时间不少于8小时按一个工时计算，多于4小时少于8小时按0.5个工时计算，少于4小时不计工时。

2. 乙方责任和义务

2.1 乙方须保证至少每天两人一台车（维修人员必须为有维修经验人员，人员数量和车辆依据当日故障情况及时调配），按时到甲方工作地签到并依据当日监控故障清单，及时维修故障。由于乙方操作失误导致前端设备的损坏由乙方承担。

2.2 在系统设备正常使用状态下，乙方定时到甲方现场进行设备的例行保养和检修，定期清理设备镜头表面灰尘，保证镜头清晰可用，定期检查设备用电安全，以防出现用电隐患，每月至少2次。

2.3 乙方为甲方提供每周一次的定期信息服务，每周第一个工作日，将上周维修记录表报送甲方，以便甲方计量，乙方应有完善的监控维修日志和相关设备维修资料。

2.4 乙方维护保养期间，必须遵守甲方的规章制度及安全环保等各项规定。乙方保证严守甲方监控系统设备布局秘密，严防外界人

员恶意侵犯，不得外泄设备的用户名密码等信息，不得擅自复制、提供和传播抓拍图像信息。

2. 5 系统在平时使用过程中出现故障，乙方应在接到甲方正式通知后及时响应，市内1小时内到达现场进行处理简易故障需在一天内关闭；需要换件的故障在故障单派发后3日内关闭，不能按时关闭一次的扣除当月维修金总额的5%，累计扣除不超过当月维修总金额的50%；复杂故障在征得甲方同意后可适当延长关闭时间（延长时间由甲方根据具体情况确定），故障关闭由甲方确认后签字；由于乙方工作人员缺勤导致故障不能及时维修的，甲方可另外指派其他人员维修，产生的相关一切费用由乙方向维修人员支付。
2. 6 乙方在维护期间发现设备或零部件无法维修需重新更换设备时由乙方向甲方建议提出建议，征得甲方同意后乙方可更换，设备更换后乙方负责安装调试。所有更换的设备或零部件保修二年。
2. 7 乙方需对故障率较高的设备进行备件，以便突发故障及时解决，由于乙方备件不到位致使故障无法在指定日期内正常关闭的，甲方按照故障未关闭情况扣除相关费用。
2. 8 乙方为甲方服务期间，因维护保养工作所发生的全部事故及责任均由乙方承担，甲方概不负责。

四、维保期限：

本合同自签订日起生效，至维保结束日终止。以一个年度为期限签

订合同，本次签约期为：_____年__月__日至_____年__月__日。

五、维护保养项目：

1、监控系统前端设备（900 万卡口抓拍单元、900 万闯红灯抓拍单元、闪光灯 LED 补光灯、道路交通信号控制主机、智能交通终端管理服务器、红绿灯信号检测器）：

- A. 外观护罩清洁，检查密封性能。
- B. 前端专业清洁。
- C. 前端系统测试。
- D. 前端设备巡检、维修、更换等

2、监控系统前端设备辅助设施

- A. 电源、线材、交换机、控制主机等的检修。

3、甲方指定的其他项目

六、设备使用过程中发生技术质量问题，乙方应提供及时有效的技术支持。
施工期间的安全责任由乙方负责。

七、验收及验收标准

1. 验收标准：按国家有关规定以及甲方招标文件的质量要求和技术指标、乙方的投标文件及承诺与本合同约定标准进行验收；

2. 验收方式：通过检验的设备材料方可进行安装、调试。达到使用条件时由甲方负责组织验收，验收合格须交接项目实施的全部资料，并填写项目验收报告单。

3. 验收不合格，乙方必须在接到通知后 7 个日历日内进行整改，确保项目通过验收。如接到通知后 7 个日历日内验收仍不合格，甲方可提出索赔或取消其供货合同。

八、违约责任：

1. 工程保质期为一年（自验收之日起算），保质期内的修补费用由乙方承担。

2. 乙方逾期工程，自逾期之日起每日向甲方偿付工程款总额万分之二的违约金。

3. 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如果发生违约情况，双方友好协商、妥善解决。如若协商不成，任何一方有权在司法机关仲裁解决。

九、合同争议：

本合同执行过程中若有争议，双方应本着互相谅解的原则，友好协商解决，如协商不能解决则应提交所在地的仲裁机构仲裁或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

十、其它：

1. 本合同一式陆份，甲乙双方各执叁份，甲乙双方协商签订，盖章签字之日起生效。所附件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 本合同执行过程中，所有补充协议经甲乙双方协商签订，盖章签字之日起生效，属于本合同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3. 由于非正常原因（地震、洪灾、雷击、台风等自然灾害，火灾等）或人为损坏及操作不当造成的损坏，恢复正常工作所需经费由甲方支付。

4. 其他未尽事宜，双方协商解决。

5. 补充条款：_____

甲 方	乙 方
(盖章)	中标单位全称 (盖章)
地址:	地址:
邮编:	邮编:
全权代表: (签字)	法定代表人:
	被授权代表: (签字)
电话:	电话:
传真:	传真:
	开户银行:
	账号:
日期: 年 月 日	日期: 年 月 日

第五章 采购需求及要求

一、项目概况

榆林市公安局交警支队城区监控维护货物采购项目是对主城区辖区(交警二大队、高新大队)、绕城大队辖区外场 2900 个监控点、8600 余台配套设备运行异常状况进行维护并对现场设备例行保养和检修,定期清理设备表面灰尘污垢,定期检查设备用电安全,以保障外场设备正常运行。具体内容包括:监控设备(电子警察、卡口相机、违停球机、高空鹰眼补光设备、红绿灯信号检测器、网络设备、监控杆等)、信号灯设备(道路交通信号控制主机、信号灯、交通诱导屏)等维保设备采购及机械合班费、人工费等。

二、采购清单

序号	名称	技术规格参数	单位	数量
监控设备				
1	900 万环保卡口抓拍单元▲	900 万环保卡口抓拍单元 包含摄像机、偏振镜、高清镜头、室外防护罩、风扇、内置补光灯、电源适配器 图像尺寸 $\geq 4096 \times 2160$ 像素 传感器: 1 英寸 GMOS 传感器*2 相机夜间搭配红外爆闪灯补光,并输出全彩抓拍图片 镜头: 25mm 视频压缩标准: H. 265/H. 264/MJPEG 通讯接口: RS-485, RS-232 接口, RJ45 以太网口 ≥ 2 个 支持驾乘前排人员头肩照或全景照抓拍,支持侧脸过滤功能,可设置人脸上下、左右角度过滤阈值 驾驶人脸部特征信息抓拍像素大于 50×50 个像素点,夜间环境照度在 $10lx \sim 30lx$ 范围的情况下,抓拍机通过配合 LED 补光与红外爆闪补光输出高清人脸抠图 支持机动车辆抓拍,支持车牌、车型、车身颜色、车辆主品牌及车辆子品牌、挂坠、安全带、遮阳板等信息识别 支持二轮车、三轮车在内的非机动车抓拍,支持输出骑车人员人脸小图及人体多项属性 具备去除车灯附近产生的红光、光晕、画面拖影 防护等级不低于 IP65 工作温度: $-30^{\circ}\text{C} \sim 70^{\circ}\text{C}$ 功耗 $\leq 20\text{W}$	台	30

2	900 万环保电警抓拍单元▲	900W 环保电警闯红灯抓拍单元 包含摄像机、高清镜头、室外防护罩、内置补光灯、风扇、电源适配器、网络信号防雷器、安装万向节等； 像素：900W； 分辨率：≥4096(H)*2160(V)； 帧率：≤25fps； 感光器件：1 英寸高清全局曝光 CMOS*2； 镜头：16mm 或 12mm 可选； 视频压缩标准：H. 265/H. 264/MJPEG； 图像输出格式：JPEG； 通讯接口：4 个 RS-485 接口, 1 个 RS-232 接口；2 个 RJ45 10M/100M/1000M 自适应以太网口； 外部接口：7 路补光灯同步输出控制, 一路继电器输出口； 存储支持：支持 TF 卡； 工作电压：100VAC~240VAC； 功耗：≤20W； 工作环境温度：-30℃~+70℃； 防护等级：不低于 IP65； 支持车牌、车型、车身颜色、车标及车辆子品牌等信息识别； 支持多种类型车牌识别：民用车牌，警用车牌，2012 式新军用车牌，2012 式武警车牌，新能源车牌； 支持多种车型识别：大客车、大货车、小货车、面包车、小轿车、SUV、皮卡等； 支持禁左、禁右、禁止掉头违章抓拍，支持禁货、禁拖拉机、禁农用车、禁大客车、禁拖/挂车通行等违章抓拍； 支持大型货车闯红灯抓拍功能，包括拖车、挂车、罐车、平板货车、集装箱牵引车、渣土车等货车类型	台	30
3	支架	支架材料：铝合金；安装方式：立杆/墙壁；角度调节：手动调节	个	150
4	电警红 外频闪 灯	暖光 28 颗 LED 灯珠常亮灯 发光角度：40° 最佳补光距离：16 米~25 米 响应时间：≤20us 日夜功能：支持环境亮度检测，低照度下自动开启 设计寿命：≥50000 小时 外壳材质：压铸铝 电源：AC220V±20% 功率：最大 60W 工作环境：工作温度-40℃~+70℃，工作湿度 10%~90% 防护等级：不低于 IP66	台	50

5	三合一爆闪灯	24 颗高亮度 LED 芯片 支持 LED 灯频闪、白光气体爆闪，红外气体爆闪 含 LED 格栅，有效减少周边光污染 采用步进电机功能，实现红外滤片的切换 LED 控制采用先进的恒流驱动技术，电流控制准确、稳定，产品稳定性好、可靠性高，有效减少光衰 气体光源回电时间小于 67ms，支持超速连拍 支持相机误触发保护功能，触发信号输入异常时自动保护、且自动恢复 工作温度：温度-30℃~70℃ 电源：220VAC±10%	个	50
---	--------	--	---	----

6	高清智能违法检测球机 【400 万像素红外违章检测一体球】城市道路违章取证：违停、逆行、压线、变道、机占非、掉头 交通数据采集：车流量、车道平均速度、车头时距、车头间距、车道时间占有率、车道空间占有率 道路事件检测：抛洒物、行人、路障、施工、拥堵检测 支持深度学习算法，有效提升检测准确率 独创的鹰视智能聚焦算法，实现对运动物体的快速聚焦捕获 违停有效检测距离≥ 300 米 支持多场景巡航检测，并可配置场景巡航自适应功能 支持对静止或运动车辆的手动取证功能。 支持违法数据的断点续传功能 支持语音联动功能 可配置多种字符叠加、图片合成模式，并支持违法图片叠加防伪水印 支持违法数据上传 FTP 服务器、交通终端服务器、中心管理系统平台 图像传感器：1/1.8 " Progressive Scan CMOS 最低照度：彩色：0.0005Lux @ (F1.2, AGC ON)；黑白：0.0001Lux @ (F1.2, AGC ON)；0 Lux with IR 分辨率及帧率：主码流 50Hz:25fps(2560$\times$1440)；60Hz:30fps(2560$\times$1440) 视频压缩：H.265/H.264/MJPEG，H.264 编码支持 Baseline/Main/High Profile 红外照射距离：不低于 200 米 焦距：6.0-240mm，40 倍光学 Smart 图像增强：120dB 超宽动态、光学透雾、强光抑制、电子防抖、Smart IR 水平及垂直范围：水平 360°；垂直-20° -90°（自动翻转） 水平速度：水平键控速度：0.1° -210° /s, 速度可设;水平预置点速度：280° /s 垂直速度：垂直键控速度：0.1° -150° /s, 速度可设;垂直预置点速度：250° /s 电源接口：AC24V$\pm$25% 网络接口：RJ45 网口，自适应 10M/100M 网络数据 音频输入/输出：1 路音频输入；1 路音频输出 报警输入/输出：7 路报警输入；2 路报警输出 具有 RS485 控制接口 SD 卡接口：内置 Micro SD 卡插槽，支持 Micro SD(即 TF 卡)/Micro SDHC/Micro SDXC 卡（最大支持 256G） 功耗：62W max（其中红外灯 15W max，加热 5W max） 工作温度和湿度：-40℃-70℃；湿度小于 90% 防护等级：不低于 IP67 支持雨刷功能	台	3
---	---	---	---

7	枪球一体式违停球▲ 【800万+800万交通枪球一体机】 枪球一体机采用一体化设计，由2镜头相机与2颗高性能GPU模块组成，聚合多种专为复杂场景设计的深度学习算法，实现违章取证抓拍、交通事件检测、交通数据采集、车辆检测多种智能功能，并支持车辆全结构化 枪机和球机通道同时支持违章取证、交通事件检测、交通数据采集、车辆检测功能，且两个通道可同时开启 a) 违章取证：球机通道支持违停、逆行、压线、变道、机占非、掉头六种违章事件检测；枪机通道支持逆行、压线、变道、机占非、掉头五种违章事件检测 b) 交通事件检测：球机通道支持抛洒物检测、行人检测、拥堵检测、路障检测、施工检测、交通事故检测、浓雾检测；枪机通道支持抛洒物检测、行人检测、停车检测、拥堵检测、路障检测、施工检测、交通事故检测、浓雾检测 c) 交通数据采集：支持车流量、车道平均速度、车头时距、车头间距、车道时间占有率、车道空间占有率信息采集 车辆检测：支持过车抓拍，进行牌识，并对车辆进行全结构化分析 支持自动标定：内嵌多套枪机视场角参数和畸变参数，枪机在任意角度，任意焦距位置，均可以进行自动标定。 采用一体化设计，单IP、单网线、单电源、免服务器，安装便捷 车辆布控跟踪：支持前端实时建模比对，对黑白名单车辆进行布控跟踪，跟踪过程中目标经纬度信息实时上传，构建时空域场景 支持GB35114安全加密 枪球一体摄像机由枪机、球机和扬声器组成。（提供公安部检验报告证明） 传感器类型： 枪机靶面尺寸不小于1/1.8英寸；球机靶面尺寸不小于1/1.8英寸。（提供公安部检验报告证明） 最低照度： 【全景】彩色 0.0005Lux @ (F1.4, AGC ON)，黑白 0.0001Lux @ (F1.4, AGC ON)，0Lux with IR 【细节】彩色 0.0005Lux @ (F1.5, AGC ON)，黑白 0.0001Lux @ (F1.5, AGC ON)，0Lux with IR 宽动态：120dB 超宽动态 光学变倍：40倍 焦距：【全景】2.8-12mm；【细节】6.0-240mm 水平范围：【全景】0-90°；【细节】0-360° 垂直范围：【全景】-5-30°；【细节】-20-90° 水平速度： 全景：水平监控速度：0.1°-20°/s，速度可设； 细节：水平键控速度：0.1°-210°/s，速度可设，水平预置点速度：280°/s 垂直速度： 全景：垂直键控速度：0.1°-20°/s，速度可设； 细节：垂直键控速度：0.1°-150°/s，速度可设；垂直预置点速度：250°/s 主码流帧率：分辨率 50Hz：25fps (4096×2160)；60Hz：30fps (4096×2160) 视频压缩标准：H.265, H.264, MJPEG 网络存储：NAS (NFS, SMB/ CIFS)，ANR 网络接口：RJ45 网口，自适应 10M/100M/1000M 网络数据	台	2
---	---	---	---

		具有 RS485 接口 补光： 白光照射距离：≥30m 红外照射距离：≥250m 防补光过曝：支持 供电方式：DC36V±25% 电源接口类型：直流供电 电流及功耗：电流：2.5A（MAX） 功耗：90W（MAX） 工作温湿度：-40℃-70℃；湿度小于 95% 恢复出厂设置：支持 雨刷：支持智能雨刷 防护：IP67 枪机内置镜头，支持 4 倍光学变倍，焦距范围 2.8-12mm。（提供公安部检验报告证明） 语音联动功能，当有停车、逆行、压线、变道、掉头、拥堵、机动车占用非机动车道现象被触发时，样机可分别发出不同的语言提示（提供公安部检验报告证明） 支持白天违法停车有效检测距离为≥400 米（提供公安部检验报告证明）		
--	--	---	--	--

8	AR 球型 鹰眼	2400 万 270 度 AR 球型鹰眼_800 万 45 倍 支持基于行业平台实现 AR 立体防控 支持移动标签相关功能，包括但不限于单兵、稽查车辆、低空布控车辆等具有 GPS 信号的目标，可以在监控画面上实时显示并展开业务应用 支持全景和细节的标签映射，同一目标只需标定一次 全景摄像机 6 个 1/1.8" 4 MP Progressive Scan CMOS，最高分辨率及帧率可达 8160 × 2400 @30 fps 视场角：水平 270°，垂直 85° 星光级超低照度，0.0005 Lux/F1.0（彩色），0.0001 Lux/F1.0（黑白） 细节摄像机 1/1.8" 8 MP Progressive Scan CMOS，最高分辨率及帧率可达 3840 × 2160 @25 fps 星光级超低照度，0.0005 Lux/F1.5（彩色），0.0001 Lux/F1.5（黑白），0 Lux with IR 45 倍光学变倍，16 倍数字变倍 水平 360° 连续旋转，垂直-15°~90°（自动翻转） 采用高效红外阵列，低功耗，照射距离最远可达 250 m 系统参数 细节支持区域入侵、越界、进入区域、离开区域事件侦测功能 支持点击联动功能，通过在客户端点击或者框选全景摄像机画面任意位置，细节跟踪摄像机可自动通过云台调整与变焦，将该区域置于画面中心 支持软件集成的开放式 API、ISAPI、海康 SDK、第三方管理平台接入、GB/T28181 协议、视图库、萤石接入、ISUP、开放型网络视频接口 光口（FC）+电口（RJ-45）网络接口设计 内置 7 路报警输入、2 路报警输出、1 路音频输入、1 路音频输出 支持 GB35114 安全加密 适用场景 星光级全景网络智能球机的种种特性使之可广泛适用于机场、车站、体育馆、操场、景区、广场等需要大范围监控和细节捕捉的场景 传感器类型：【全景】1/1.8" progressive scan CMOS，【细节】1/1.8" progressive scan CMOS 最低照度：【全景】0.0005 Lux/F1.0（彩色），0.0001 Lux/F1.0（黑白）；【细节】星光级超低照度，0.0005 Lux/F1.5（彩色），0.0001 Lux/F1.5（黑白），0 Lux with IR 宽动态：【全景】支持数字宽动态，【细节】支持 120 dB 超宽动态 光学防抖：支持 光学变倍：45 倍 焦距：【全景】2.8 mm；【细节】7.1~320 mm 视场角：水平视场角：60°~1.96°（广角~望远） 垂直视场角：35.8°~1.11°（广角~望远） 对角线视场角：67°~2.23°（广角~望远） 补光灯类型：定焦激光	台	2
---	-------------	---	---	---

		激光照射距离：≥500m 防补光过曝：支持 水平范围：360° 垂直范围：-15° -90°（自动翻转） 水平速度： 水平键控速度：0.1° -210° /s, 速度可设;水平预置点速度：240° /s 垂直速度：垂直键控速度：0.1° -150° /s, 速度可设;垂直预置点速度：200° /s 主码流帧率分辨率：50 Hz：25 fps(8160 × 2400, 6120 × 1800, 5760 × 1696, 3840 × 1080) 60 Hz：30 fps (8160 × 2400, 6120 × 1800, 5760 × 1696, 3840 × 1080) 【细节】 50 Hz：25 fps (3840 × 2160, 2160 × 1440, 1280 × 960, 1280 × 720) 60 Hz：24 fps (3840 × 2160, 2560 × 1440, 1920 × 1080, 1280 × 960, 1280 × 720) 视频压缩标准：H. 265;H. 264;MJPEG 网络接口：RJ45 网口;自适应 10M/100M/1000M 网络数据 光纤接口：FC 接口;内置光纤模块;波长 TX1310/RX1550nm;20km 传输距离;单模单纤;1000M 网络数据 SD 卡扩展：支持 Micro SD/Micro SDHC/Micro SDXC 卡, 最大支持 256G 报警输入：7 路报警输入 报警输出：2 路报警输出 音频输入：1 路音频输入，音频峰值：2-2.4V[p-p]，输入阻抗：1 kΩ ±10% 音频输出：1 路音频输出，线性电平，阻抗:600Ω RS485 接口：采用半双工模式，支持自适应 HIKVISION, PELCO-P 和 PELCO-D(可添加)协议 供电方式：DC：36 V 设备功耗：135 W max（其中红外灯 12 W max） 工作温湿度：-40℃-70℃;湿度小于 90% 恢复出厂设置：支持 除雾：支持 尺寸：433.5 × 430.4 mm（±10mm）		
--	--	--	--	--

9	球机支架	壁装支架/白/铝合金/尺寸 97×182×305mm (±5mm)	个	5
10	智能交通终端管理服务服务器	高性能 ARM Cortex A9 数字媒体处理器; 支持 HEVC(H. 265) 编码; 带有 LCD 显示屏; 内置 1 块 3.5 寸 4T 硬盘; 支持 12 路 IPC 接入; 双网卡, 内置 16 个 100M 以太网接口及 2 个 1000M 网络接口、1 个 1000M 独立 SFP 光纤接口; 支持 2 路 HD-TVI 输入; 支持 VGA 输出、HDMI 输出、CVBS 输出; 4 个 RS485、2 个 RS232、2 个 USB2.0、4 路报警输入\报警输出、1 个 eSATA 接口; 电源:DC12V;	台	5
11	红绿灯信号检测器	16 路交通灯交流信号输入接口; 6 个 RS485 输出接口; 1 个+5VDC 输出接口; 交通灯信号的检测电压范围: 140VAC~270VAC; 5 路拨码开关, 用来设置波特率、地址和上传模式; 16 路交通灯状态指示; 检测、通讯单元采用微控制器设计, 稳定可靠; 输入接口采用压电保护、光电隔离等防护措施; 工作电压: 220VAC@50Hz/60Hz; 100VAC~240VAC 能够正常工作; 功耗: <5W; 工作环境温度: -30℃~+70℃; 工作环境湿度: 5%~95%@40℃, 无凝结; 结构尺寸: 440mm(W)×44mm(H)×213.5mm(D) (±5mm); 1U 上架式机箱;	台	4
12	落地机柜	材质: 热镀锌板; 结构: 整体结构采用拼焊结构, 牢固、钢性好、牢固可靠; 在侧面开散热百叶窗, 百叶窗处设计防尘网; 采用前后开门设计, 机柜内含有必要的空开、插板、接地端子等具备电源防雷和网络防雷功能; 外形尺寸: 1150mm(H)×600mm(W)×600mm(D) (±20mm); 防护等级: 不低于 IP55;	台	3
13	机柜 PDU	含 3 米 1.5 平方线缆、双断开关、10A、八孔、功率 2500W	个	80
14	落地机柜基础	采用素混凝土浇筑, 混凝土强度等级符合 GB50204-2002 的要求	座	3
15	机柜交换机	24 口千兆工业级交换机	个	12
16	路口交换机	8 口千兆工业级交换机	台	15
17	路口交换机	5 口千兆工业级交换机	台	20
18	光纤收发器	4 口百兆带 485 光纤收发器工业导轨式发送机; 光口: 1 个百兆光口 距离不低于 20 公里 FC 口 单模单纤; 电口: 4 个百兆网口; 1 路 485; 安装方式: 工业导轨式	个	100
19	光纤收发器	1 口带 485 百兆光纤收发器工业导轨式接收机; 光口: 1 个百兆光口 距离不低于 20 公里 FC 口 单模单纤; 电口: 1 个百兆网口; 1 路 485; 安装方式: 工业导轨式;	个	100
20	光缆终端盒及附件	4 芯单模光纤 (国标)	台	200
21	球机及相机电源	24VAC / 2000-5000mA	个	20
22	主电源线	KVV3*10	米	400
23	主电源	KVV3*6	米	300

	线			
24	监控电源线	RVV4*1.5	米	300
25	监控电源线	RVV3*1.5	米	600
26	监控控制线	RVV2*1.0	米	600
27	监控控制线	RVV8*1.0	米	50
28	监控网线	室外超五类纯铜 4 对网线	米	400
29	监控光纤	4 芯单模光纤（国标）	米	500
30	尾纤	SC-SC 单模单芯	条	400
31	网络回传设备	规格 1 口千兆光纤收发器工业导轨式发送机 光口：1 个千兆光口 距离 $\geq$ 80 公里 FC 口 单模单纤；电口：1 个千兆网口；安装方式：工业导轨式	对	2
32	八棱杆	H6.5 米*L4 米	套	1
33	八棱杆	H6.5 米*L6 米	套	1
34	八棱杆	H6.5 米*L8 米	套	1
35	八棱杆	H6.5 米*L10 米	套	1
36	八棱杆	H6.5 米*L11 米	套	1
37	定制抱杆横臂	横臂长 2 米	套	1
38	八棱杆基础	1500mm*1500mm*2000mm，混凝土强度等级符合 GB50204-2002 的要求	座	5
39	抱杆机柜	650*550*450mm	个	5
40	电源插座	国标四孔插座	个	150
41	空开	2P	个	150
42	硬盘（4T）	$\geq$ 4TB, 7200 转，监控机专用，7*24 小时	个	10
42	硬盘（8T）	$\geq$ 8TB, 7200 转，监控机专用，7*24 小时	个	5
43	过街顶管	管径 DN110	米	100
44	管线开挖及恢	500*600（宽*深 mm）	米	400

	复			
45	检修井	600*600*800mm 含铸铁井盖	座	12
46	PVC 管	Φ 25	米	500
47	PE 穿线管	PE Φ 90	米	500
48	PE 穿线管	PE Φ 75	米	500
49	PE 穿线管	PE Φ 50	米	500
信号灯设备				
1	道路交通信号控制主机▲	支持≥16 组主相位+16 组跟随相位, 44 路信号输出通道, 单通道带载能力 800W, 支持 GPS 校时, 支持 NTCIP 通信协议, 国标 20999-2007 协议, 1 个百兆网络接口, 2 个 RS232 接口, 2 个 RS485 接口, 1 个 USB 口, 支持 8 路行人按钮输入, 支持无线遥控器接入, 工作电压 AC220V±44V, 50Hz±2Hz, -40℃~+70℃; 工作环境湿度 45%~95%, 无凝结, 功耗 <35W, 带机柜	套	5
2	信号机输出板	主控板, ARM9 系列 32 位芯片, 1 个百兆网络接口	台	5
3	信号机黄闪板	主控板黄闪板	台	5
4	信号机主控板	灯控板, 11 路灯控输出	台	5
5	满屏信号灯	1) 标准: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 GB14887-2011《道路交通信号灯》标准; 2) 发光单元: 采用无色透明透光面可见 LED 排列成圆形。 3) 光学性能: 光学性能在基准轴向下、左右都为 0° 时, 红、黄、绿在 400cd 至 1000cd; 4) 面罩规格 Φ400mm 功率: ≤20W; 5) 面罩规格 Φ400mm 功率因数: ≥0.85; 6) 额定电压: AC 220V±20%, 50Hz±2Hz, 发光强度无变化; 7) 启动瞬间电流: <2A; 8) 启动关闭响应时间: 启动响应时间≤100ms、关闭响应时间≤100ms; 9) 外壳防护等级: ≥IP53; 10) 绝缘电阻: ≥2MΩ; 11) 电源各极与信号灯壳体之间的泄漏电流<1.0mA; 12) 接地检查: 接地端子与可触及金属件之间电阻应≤0.5Ω; 13) 耐温: -40℃~80℃;	组	4

6	箭头信号灯	1) 标准：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 GB14887-2011《道路交通信号灯》标准； 2) 发光单元：采用无色透明透光面可见 LED 排成箭头形状。 3) 光学性能：光学性能在基准轴向下、左右都为 0° 红、黄、绿在 5000cd/m ² 至 15000cd/m ² ； 4) 面罩规格 Φ400mm 功率：≤15W； 5) 面罩规格 Φ400mm 功率因数：≥0.85； 6) 额定电压：AC 220V±20%, 50Hz±2Hz，发光强度无变化； 7) 启动瞬间电流：<2A； 8) 启动关闭响应时间：启动响应时间≤100ms、关闭响应时间≤100ms； 9) 外壳防护等级：≥IP53； 10) 绝缘电阻：≥2MΩ； 11) 电源各极与信号灯壳体之间的泄漏电流<1.0mA； 12) 接地检查：接地端子与可触及金属件之间电阻应≤0.5Ω； 耐温：-40℃~80℃；	组	4
7	非机动车信号灯	1) 标准：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 GB14887-2011《道路交通信号灯》标准； 2) 发光单元：采用无色透明透光面可见 LED 勾勒成自行车的形状。 3) 光学性能：光学性能在基准轴向下、左右都为 0° 红、黄、绿在 5000cd/m ² 至 15000cd/m ² ； 4) 面罩规格 Φ400mm 功率：≤15W； 5) 面罩规格 Φ400mm 功率因数：≥0.85； 6) 额定电压：AC 220V±20%, 50Hz±2Hz，发光强度无变化； 7) 启动瞬间电流：<2A； 8) 启动关闭响应时间：启动响应时间≤100ms、关闭响应时间≤100ms； 9) 外壳防护等级：≥IP53； 10) 绝缘电阻：≥2MΩ； 11) 电源各极与信号灯壳体之间的泄漏电流<1.0mA； 12) 接地检查：接地端子与可触及金属件之间电阻应≤0.5Ω； 13) 耐温：-40℃~80℃；	组	2
8	一体式人行灯	1) 标准：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 GB14887-2011《道路交通信号灯》标准； 2) 发光单元：采用无色透明透光面可见 LED 勾勒出人行图案。 3) 光学性能：光学性能在基准轴向下、左右都为 0° 时，红、绿在 150cd 至 400cd； 4) 面罩规格 Φ300mm 功率：≤12W； 5) 面罩规格 Φ300mm 功率因数：≥0.85； 6) 额定电压：AC 220V±20%, 50Hz±2Hz，发光强度无变化； 7) 启动瞬间电流：<2A； 8) 启动关闭响应时间：启动响应时间≤100ms、关闭响应时间≤100ms； 9) 外壳防护等级：≥IP53； 10) 绝缘电阻：≥2MΩ； 11) 电源各极与信号灯壳体之间的泄漏电流<1.0mA； 12) 接地检查：接地端子与可触及金属件之间电阻应≤0.5Ω； 13) 耐温：-40℃~80℃；	套	6
9	人行灯基础	600*600*800mm, C25 混凝土浇筑	座	6

10	满屏绿 灯盘+电 源	Φ 400, 配套电源	套	4
11	满屏红 灯盘+电 源	Φ 400, 配套电源	套	4
12	箭头绿 灯盘+电 源	Φ 400, 配套电源	套	4
13	箭头红 灯盘+电 源	Φ 400, 配套电源	套	4
14	人行绿 灯盘+电 源	Φ 300, 配套电源	套	4
15	人行红 灯盘+电 源	Φ 300, 配套电源	套	4
16	信号灯 控制线	KVV14*1.5	米	400
17	人行灯 控制线	KVV4*1.5	米	800
18	专用机 械台班 费	升降车一台、皮卡车一台、面包车一台, 包含车辆所有的加油及维护等费用	年	1
19	人工费	维护期间公司配备 4 人, 7*24 小时服务, 包含维护人员工资、社保等费用	年	1

注：标注▲的为**核心产品**。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正本/副本

政府采购项目

采购项目编号：ZHLH-202403-05

榆林市公安局交警支队城区监控维护货物采购项目 投标文件

（资格证明文件）

投 标 人：_____

时 间：_____

目录

第一部分 资格证明文件

符合《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的规定供应商条件（提供承诺书），并提供申请人的资格要求的特定资格要求资料。

注：1、以上资格证明文件须加盖投标人红色公章的复印件。

投标信用承诺书

项目名称：_____

供应商：_____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_____法人代表：_____

在本项目标段招投标活动中，我公司（单位）自愿作出以下投标信用承诺：

（一）能严格遵守法律法规、职业道德和行业规范。

（二）不得有以下违法违规行为：1. 围标串标；以他人名义或者其他方式弄虚作假投标；出让出租资格、资质证书供他人投标；恶意竞标、强揽工程；以暴力、威胁、利诱等手段阻止或者控制其他潜在供应商参与招投标活动。2. 向招投标监督部门、交易中心、采购人、招标代理机构、评审委员会及其成员等当事主体赠送财物。3. 投标截止后至中标人确定前，修改或者撤销投标文件。4. 在被确定为中标人后无正当理由：不按照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在签订合同时向采购人提出附加条件、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放弃中标；不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提交履约保证金。5. 招投标法规定的其它违法违规行为。

（三）若我公司（单位）及相关参与人员违背以上承诺事项，即被视为失信企业（法人），依据《关于对公共资源交易领域严重失信主体开展联合惩戒的备忘录》（发改法规[2018]457号），自愿接受1至3年内限制参与公共资源交易活动。

法定代表人（签章）：

供应商（盖章）：

承诺时间：_____年____月____日

说明：本承诺书效力和作用等同投标保证金，其有效期与投标有效期一致。上传至信用中国陕西榆林，后附截图。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参加____（单位名称）的____（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具体情况如下：

1. ____（标的名称）____，属于____（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____（企业名称）____，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属于____（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____（标的名称）____，属于____（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____（企业名称）____，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属于____（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正本/副本

政府采购项目

采购项目编号：ZHLH-202403-05

榆林市公安局交警支队城区监控维护货

物采购项目

投标文件

(商务及技术文件)

投 标 人：_____

时 间：_____

目 录

- 1、投标函（见投标文件格式一）
- 2、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授权书
- 3、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
- 4、开标一览表（见投标文件格式二）
- 5、投标分项报价表（见投标文件格式三）
- 6、技术偏离表（见投标文件格式四）
- 7、商务条款偏离表（见投标文件格式五）
- 8、符合《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和《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价格扣减条件的投标人须提交：
 - 8-1《中小企业声明函》（见投标文件格式六）
 - 8-2《投标人监狱企业声明函》（见投标文件格式七）
 - 8-3《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见投标文件格式八）
- 9、投标方案
- 10、业绩一览表
- 11、投标须知前附表要求的其他文件
- 12、附件1：信用承诺书（须上传至信用中国（陕西榆林）附件中进行公示）
- 13、附件:2：关于信用承诺网上公示的通知及操作指南

(投标文件格式一)

投标函

致：_____(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名称)_____

根据贵方(项目名称、采购项目编号)项目的招标文件，签字代表(姓名、职务)经正式授权并代表投标人(名称)提交下述资格证明文件正本____份、副本____份、商务及技术文件正本____份、副本____份及电子文档____份。为此，我方郑重声明以下诸点，并负法律责任。

- (1) 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我公司投标总价为：人民币(大写)_____元(¥：元)。
- (2) 本投标有效期为自签署之日起_____个日历日，若我方中标，投标文件有效期自动延长至合同执行完毕。
- (3) 已详细审查全部招标文件，包括所有补充通知(如果有的话)，完全理解并同意放弃对这方面有不明、误解的权利。
- (4) 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在中标后向贵方一次性支付招标代理费。
- (5) 按照贵方可能的要求，提供与投标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我们完全理解最低投标报价不作为中标的唯一条件，且尊重评标结论和定标结果。
- (6) 完全理解并无条件承担中标后不依法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法律后果。

投标人全称(公章)：_____

地址：_____

开户银行：_____

账号：_____

电话：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_____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授权书

本授权书声明：注册于（国家或地区的名称）的（投标人）的在下面签字的（法人代表姓名、职务）代表我单位授权在下面签字的（被授权人的姓名）为我单位的合法代理人，就（项目名称和采购项目编号）投标，以我单位名义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事务。

本授权书于_____年____月____日签字生效，特此声明。

有效期为：

附：授权代表签字：_____性别：____年龄：_____

职 务：_____身份证号码：_____

通讯地址：_____

邮政编码：_____电话：_____

法定代表人及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正反面)	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 (正反面)
----------------------	---------------------

投标人

(公章)：

法定代表人

(签字)：

注：自然人投标的或法定代表人投标的无需提供

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

致（采购代理机构名称）：

_____（姓名、性别、年龄、身份证号码）在我单位任_____（董事长、总经理等）职务，是我单位的法定代表人。注：后附身份证复印件加盖公章。

特此证明。

投标人（盖公章）：_____

详细通讯地址：_____

邮 政 编 码：_____

电 话：_____

注：自然人投标的仅需提供身份证

(投标文件格式二)

开标一览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投标总价（单位：元）	供货期及服务期	地点	备注
大写： 小写：			

投标人（盖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注：此表中，投标总价应和投标分项报价表的总价相一致。

(投标文件格式三)

投标分项报价表

序号	名称	技术规格参数	单位	数量	品牌	型号	厂家	单价 (元)	总价 (元)
监控设备									
1	900 万 环保 卡口 抓拍单元		台	30					
2	900 万 环保 电警 抓拍单元		台	30					
3	支架		个	150					
4	电警 红外 频闪 灯		台	50					
5	三合 一爆 闪灯		个	50					
6	高清 智能 违法 检测 球机		台	3					
7	枪球 一体 式违 停球		台	2					

8	AR 球 型鹰 眼		台	2					
9	球机 支架		个	5					
1 0	智能 交通 终端 管理 服务 器		台	5					
1 1	红绿 灯信 号检 测器		台	4					
1 2	落地 机柜		台	3					
1 3	机柜 PDU		个	80					
1 4	落地 机柜 基础		座	3					
1 5	机柜 交换 机		个	12					
1 6	路口 交换 机		台	15					
1 7	路口 交换 机		台	20					
1 8	光纤 收发 器		个	100					
1 9	光纤 收发 器		个	100					
2 0	光缆 终端 盒及		台	200					

	附件								
2 1	球机 及相 机电 源		个	20					
2 2	主电 源线		米	400					
2 3	主电 源线		米	300					
2 4	监控 电源 线		米	300					
2 5	监控 电源 线		米	600					
2 6	监控 控制 线		米	600					
2 7	监控 控制 线		米	50					
2 8	监控 网线		米	400					
2 9	监控 光纤		米	500					
3 0	尾纤		条	400					
3 1	网络 回传 设备		对	2					
3 2	八棱 杆		套	1					
3 3	八棱 杆		套	1					
3 4	八棱 杆		套	1					
3 5	八棱 杆		套	1					
3 6	八棱 杆		套	1					
3 7	定制 抱杆		套	1					

	横臂								
3 8	八棱杆基础		座	5					
3 9	抱杆机柜		个	5					
4 0	电源插座		个	150					
4 1	空开		个	150					
4 2	硬盘(4T)		个	10					
4 2	硬盘(8T)		个	5					
4 3	过街顶管		米	100					
4 4	管线开挖及恢复		米	400					
4 5	检修井		座	12					
4 6	PVC管		米	500					
4 7	PE穿线管		米	500					
4 8	PE穿线管		米	500					
4 9	PE穿线管		米	500					
合计(一):									
信号灯设备									
1	道路交通信号控制主机		套	5					
2	信号机输		台	5					

	出板								
3	信号机黄闪板		台	5					
4	信号机主控板		台	5					
5	满屏信号灯		组	4					
6	箭头信号灯		组	4					
7	非机动车信号灯		组	2					
8	一体式人行灯		套	6					
9	人行灯基础		座	6					
10	满屏绿灯盘+电源		套	4					
11	满屏红灯盘+电源		套	4					
12	箭头绿灯盘+电源		套	4					
13	箭头红灯盘+电源		套	4					
14	人行绿灯盘+电源		套	4					

1 5	人行 红灯 盘+电 源		套	4					
1 6	信号 灯控 制线		米	400					
1 7	人行 灯控 制线		米	800					
1 8	专用 机械 台班 费		年	1					
1 9	人工 费		年	1					
合计（二）：									
总合计（一+二）：									
注：本次报价为含税报价，设备的材料费、安装调试费、税金等一切费用。									

(投标文件格式四)

技术偏离表

序号	名称	数量	招标要求	投标响应	偏离	说明

投标人(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注：采购文件中约定的每项采购内容的技术偏离情况都必须体现在此技术偏离表中。

(投标文件格式五)

商务条款偏离表

序号	招标要求	投标响应	偏离	说明
	供货期及服务期			
	质保期			
	投标文件有效期			
	投标保证金			
	投标文件数量			
	...			

声明：除本商务偏离表中所列的偏离项目外，其他所有商务均完全响应“招标文件”中的要求

投标人(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投标文件格式六)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具体情况如下：

3.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4.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投标文件格式七)

投标人监狱企业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下列事项（按照实际情况勾选或填空）：

本单位为直接投标人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

(1) 本企业（单位）_____（请填写：是、不是）监狱企业。如果是，后附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2) 本企业（单位）_____（请填写：是、不是）为联合体一方，提供本企业（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企业（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本企业（单位）提供协议合同金额占共同投标协议合同总金额的比例为_____。

本企业（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盖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日 期：_____

注：符合《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价格扣减条件的供应商须提交。

(投标文件格式八)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盖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日 期：_____

注：符合《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价格扣减条件的供应商须提交。

投标方案

(根据评审因素自行拟定)

业绩一览表

序号	项目名称	合同金额(万元)	完成日期	业主名称、联系人及电话
1				
2				
3				
4				
5				
...				

注：1. 供应商应如实列出以上情况，如有隐瞒，一经查实将导致其投标申请被拒绝。
 2、每个项目合同须单独列表，提供双方签订的合同复印件加盖公章，无相关证明的项目在评审时将不予确认。

投标须知前附表要求的其他文件

附件 1：榆林市政府采购货物项目供应商信用承诺书（须上传至信用中国（陕西榆林）附件中进行公示）

市场主体名称：

证件类型：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证件号码：

法人代表：

承诺有效期限：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承诺内容：

为维护公开、公平、公正的政府采购市场秩序，树立诚实守信的政府采购供应商形象，本单位自愿做出以下承诺：

一、承诺本单位严格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和规章，全面履行应尽的责任和义务，全面做到履约守信，具备《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规定的条件；

二、承诺本单位提供给注册登记部门、行业管理部门、司法部门、行业组织以及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提交的所有资料均合法、真实、有效，无任何伪造、修改、虚假成分，并对所提供资料的真实性负责；

三、承诺本单位严格依法开展生产经营活动，主动接受行业监管，自愿接受依法开展的日常检查；违法失信经营后将自愿接受约束和惩戒，并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四、承诺本单位自觉接受行政管理部门、行业组织、社会公众、新闻舆论的监督；

五、承诺本单位自我约束、自我管理，重合同、守信用，不制假售假、商标侵权、虚假宣传、违约毁约、恶意逃债、偷税漏税、价格欺诈、垄断和不正当竞争，维护经营者、消费者的合法权益；

六、承诺本单位提出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坚持依法依规、诚实信用原则，在全国范围 12 个月内没有三次以上查无实据的政府采购投诉；

七、根据政府采购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需要作出的其他承诺：

；

八、按照信用信息管理有关要求，本单位同意将以上承诺在各级信用信息共享平台公示，接受社会监督。若违背以上承诺，同意依据相关规定记入企业信用档案和在各级信用信息共享平台公示；性质严重的，同意承担相应法律后果和责任，并依法依规列入严重失信名单。

承诺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签字或盖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身份证号：

承诺日期：

注：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主体名称发生变更的应当重新做出承诺；承诺书标题按照工程类、货物类、服务类确定。

信用承诺书（须上传至信用中国（陕西榆林）附件中进行公示）

投标人：_____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_____法定代表人：_____

承诺有效期限：_____年_____月_____日—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在_____项目招投标活动中，我公司（单位）

郑重作出以下信用承诺：

（一）能严格遵守法律法规、职业道德和行业规范，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符合依法依规应当具备的相关资质（资格）条件；具有独立承担中标项目的履约能力；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无法律法规规定禁止开展从业活动情形。所递交文件资料合法、真实、准确、完整、有效。

（二）不得有以下违法违规行为：1. 围标串标；以他人名义或者其他方式弄虚作假投标；出让出租资格、资质证书供他人投标；恶意竞标、强揽工程；以暴力、威胁、利诱等手段阻止或者控制其他潜在投标人参与招投标活动。2. 向招投标监督部门、交易中心、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评审委员会及其成员等当事主体赠送财物。3. 投标截止后至中标人确定前，修改或者撤销投标文件。4. 在被确定为中标人后无正当理由：不按照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与招标人签订合同；在签订合同时向招标人提出附加条件，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放弃中标；不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提交履约保证金。5. 招投标法规定的其他违法违规行为。

（三）自愿接受招投标监督部门和有关行政监督部门的依法检查。

（四）同意将此信用承诺纳入陕西省公共信用信息平台和榆林市公共信用信息共享平台，并上网公示，接受社会监督。

（五）若我公司（单位）及相关参与人员违背以上承诺事项，即被视为失信企业（法人），依据《关于对公共资源交易领域严重失信主体开展联合惩戒的备忘录》（发改法规[2018]457号），自愿接受失信联合惩戒和依法给予的行政处罚（处理），并依法承担赔偿责任和刑事责任。

法定代表人（签章）：

投标人（盖章）：

承诺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投标人委托代理人员信用承诺书（须上传至信用中国（陕西榆林）附件中进行公示）

在_____项目招投标活动中，我个人郑重作出以下信用承诺：

（一）能严格遵守法律法规、职业道德和行业规范，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无法律法规规定禁止开展从业活动的情形。我所递交的文件资料合法、真实、准确、完整、有效，无弄虚作假等情形。

（二）不得有以下违法违规行为：1. 围标串标；以他人名义或者其他方式弄虚作假投标；出让出租资格、资质证书供他人投标；恶意竞标、强揽工程；以暴力、威胁、利诱等手段阻止或者控制其他潜在投标人参与招投标活动。2. 向招投标监督部门、交易中心、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评审委员会及其成员等当事主体赠送财物。3. 投标截止后至中标人确定前，修改或者撤销投标文件。4. 在被确定为中标人后无正当理由：不按照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与招标人签订合同；在签订合同时向招标人提出附加条件，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放弃中标；不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提交履约保证金。5. 招投标法规定的其它违法违规行为。

（三）自愿接受招投标监督部门和有关行政监督部门的依法检查。

（四）同意将此信用承诺纳入陕西省公共信用信息平台和榆林市公共信用信息共享平台，并接受社会监督。

（五）若我违背以上承诺事项，即被视为失信人，依据《关于对公共资源交易领域严重失信主体开展联合惩戒的备忘录》（发改法规[2018]457号），自愿接受失信联合惩戒和依法给予的行政处罚（处理），并依法承担赔偿责任和刑事责任。

承诺有效期限：_____年_____月_____日—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投标人：_____

承诺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承诺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提供在信用中国（陕西榆林）网址上申报的截图

榆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榆交易函〔2021〕19号

榆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关于公共资源交易信用承诺网上公示的通知

各有关交易主体：

为深入贯彻信用体系建设的有关精神，根据市发改委《关于在工程招投标活动中推行信用监管试点示范工作的通知》（榆政发改发〔2020〕329号）和市财政局《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使用信用记录和信用报告以及开展承诺工作的通知》（榆政财采函〔2020〕9号）在工程建设和政府采购领域全面推行信用公开承诺制，现将有关事宜通知如下：

一、时间要求

从2021年10月20日起凡进入公共资源交易平台的各方交易主体，均应在“信用中国（陕西榆林）”网站进行注册、登陆，自主上报信用承诺书（网址：<https://credit.yl.gov.cn/>），交易中心不再收取纸质承诺书。代理机构需在招标文件中载明“信用承诺操作的相关事宜”。

二、承诺事由

各相关交易主体注册、登陆后根据承诺事项选择相应的模板

填写《信用承诺书》，并载明承诺事由，工程招投标活动中招标人、招标人委派代表、投标人、投标人委托代理人员、评审专家、投标信用（保证金）的承诺事由为“项目名称及标段”，行政监督部门执法人员、招标代理机构及其工作人员的承诺事由为“公共资源交易平台的所有活动”，政府采购活动中，各方交易主体的承诺事由为“公共资源交易平台的所有活动”。

三、数据核查

招标代理机构负责核查招标代理机构及其工作人员、招标人（采购人）、招标人委派代表、投标人（供应商）、投标人委托代理人员、行政监督部门执法人员、投标信用（保证金）的信用承诺公示情况，交易中心评标组织人员负责核查评审专家的信用承诺公示情况。如工作不细致、不严谨导致信用承诺公示迟报、漏报的列入不良行为记录。

联系人：董婧

联系电话：0912-3515062

特此通知。

附件：信用承诺上报操作指南



附件 2：关于信用承诺网上公示的通知及操作指南

数据上报 企业自主申报信用承诺

➤ 信用中国（陕西榆林）

<https://credit.yl.gov.cn>

➤ 全省统一身份验证

与省、市政务服务网互通

➤ 信用承诺栏目

信用承诺公示、自主申报

企业只能申报本企业的信用承诺，不能代报、替报



数据上报 企业自主申报信用承诺

➤ 信用中国（陕西榆林）

<https://credit.yl.gov.cn>

➤ 全省统一身份验证

与省、市政务服务网互通

企业只能申报本企业的信用承诺，不能代报、替报



数据上报 企业自主申报信用承诺

➤ 企业登录

输入正确账号、密码

企业只能申报本企业的信用承诺，
不能代报、替报

数据上报 企业自主申报信用承诺

➤ 带*号项目为必填项

- 承诺事项（选择项）
- 承诺时间
- 承诺事由
- 受理部门（选择项）
- 承诺书内容（系统自动补充）
- 违诺责任内容（系统自动补充）

企业只能申报本企业的信用承诺，
不能代报、替报

数据上报 企业自主申报信用承诺

- 带*号项目为必填项
- 承诺事项（选择项）
- 承诺时间
- 承诺事由
- 受理部门（选择项）
- 承诺书内容（系统自动补充）
- 违诺责任内容（系统自动补充）

企业只能申报本企业的信用承诺，不能代报、替报

数据上报 企业自主申报信用承诺

- 完成上报
- 查看上报信息

企业只能申报本企业的信用承诺，不能代报、替报

常见问题 注意事项

企业登录问题

- 网站账号注册和登录验证都是经省统一验证中心进行
- 网站只支持账号+密码方式登录
- 不支持手机短信验证、支付宝等其他方式登录
- 如果企业已在政务网注册，直接用该账号登录即可
- 如果忘记账号密码，可到政务服务网通过其他方式登录政务网查看账号

常见问题 注意事项

陕西省统一身份验证验证页面进入方式：

- 政务服务网登录地址 <https://sfrz.shaanxi.gov.cn>
- 信用中国（陕西榆林）页面链接
- 陕西政务服务网（榆林）页面链接



数据上报 企业自主申报信用承诺

- 带*号项目为必填项
- 承诺事项（选择项）
- 承诺时间
- 承诺事由
- 受理部门（选择项）
- 承诺书内容（系统自动补充）
- 违诺责任内容（系统自动补充）

企业只能申报本企业的信用承诺，
不能代报、替报